**入境旅客執行自主防疫期間地點異動聲明書**

本人　　　　　 於民國　 　年　 　月　 　日　 　時，將於甲地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 （地址）移動至

乙地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 （地址）執行自主防疫，本次為入境第一次提出申請，後續不再變更自主防疫地點，

聯絡方式　　 　 (手機)及　　 　 (市話)，並遵守自主防疫期間相關規範，且乙地為符合1人1戶之自宅或親友住所，特此聲明。

上述如未屬實，願依法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聲明人：

身分證／居留證／護照號碼：

民國　 　年　 　月　 　日

收件工作人員

單位及職稱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姓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名或蓋章）

聯絡電話 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日期：　　　年　 　月　 　日